

“后三国”之建立,均非平地起高楼,都对前朝有所延续,其统治集团都不可避免地受到前朝贪腐之风的影响和侵蚀。三个新建的国家,首先要面对的就是统治集团的腐败问题。

后三国时代的反腐战

天下再三分 反腐是关键

东汉末年,外戚宦官交相乱政,贪腐横行,终于侵蚀空了大汉四百年基业。一时间,英雄并起,魏、蜀、吴三分天下,是为前三国。经过二百年纷乱,到了公元6世纪初,南边的南齐,皇帝骄奢淫逸,大臣腐败成风,对待百姓如狼似虎。各种矛盾此起彼伏,恶性膨胀。雍州刺史萧衍趁势而起,取而代之,建立梁朝。

在北方,北魏孝文帝改革,虽然努力学习汉族的文化和制度,却仿建门第制度,效法贵族式的生活,随之而起的就是贪腐和搜刮,新都洛阳成了夸富的中心,吏部成了官爵交易的市场。腐败风气盛行下,最大的受害者就是百姓,各级官吏以贪渎刻削为能,征收赋税,小斗改大斗,小尺改大尺,但还不够维持他们奢豪的生活和买官的费用,又发明了税收预征制度,最狠的地方要预征6年。苦难深重的人民实在难以生存,只有铤而走险,起义烽火一时间烧遍全境,半壁江山再分裂,北魏分解为东、西魏。天下再次出现三分之局,进入“后三国”时代。

“后三国”之建立,均非平地起高楼,都对前朝有所延续,其统治集团都不可避免地受到前朝贪腐之风的影响和侵蚀。三个新建的国家,首先要面对的就是统治集团的腐败问题。

梁武帝节俭感动不了贪官污吏

南齐末年,君昏臣贪。萧衍建立南梁政权后,有志纠正前朝弊政。他登基当天就下诏,除选二千官女赏赐起事将士外,其余后宫乐府、西解暴室的宫女全部放遣。他也身体力行,每天只穿麻衣布服,食蔬菜素食。凡是皇帝的种种享受,他一概摈除。

为了整肃吏治,梁武帝登基第五天,就分遣内侍,巡察四方,察纠不法,

要求对于贪赃枉法、侵渔百姓的官吏,马上奏报处理。同日,他还下诏起草《梁律》。《梁律》对官员因事受贿、监守自盗,要比照盗窃罪加重量刑,十匹以上者就要处大辟之刑,就是斩首示众。

虽然对贪腐之害有所认识,但相对法令,梁武帝更希望以佛法洗涤官吏的心灵。他是史上最信佛的皇帝,不仅大建佛教寺院,还三次舍身佛寺,他要以慈悲之心来治理他的国家。

梁武帝努力满足各方面的政治经济要求,对宗室诸王、有功将士,他授予实权,尽力满足他们的愿望。对于门阀世族,他尽力恢复他们的地位。对于前朝贪赃奢靡之人,他也都予以纵容。为了安排旧族、新贵、寒士,他没定文官九品十八班,武官十品二十四班,其外又有流外七班等等,可还是应付不了,梁武帝只好多设州郡县,将原来的23州分解为107州,郡县就更不计其数了。为了满足各既得利益集团,他实在是绞尽脑汁了。

在梁武帝的优容下,前朝腐败之风不但没能得到遏制,反而越演越烈。最后他也在大乱中活活饿死。

官风恶化到了极点

北魏末年各族人民大起义之时,高欢带着一帮兄弟参加义军,后又投靠官府,攻打义军,形成势力,在北魏分裂后控制东魏政权,其子高洋建立北齐。

高欢集团多低下阶层,受过北魏权贵的欺压,没想到一进中原,也很快学会了吃喝玩乐那一套,出现普遍贪污腐败现象。高欢对贪腐的危害有清醒的认识,起兵之初就说:“我做统帅,首先就要严明纪律。”他以身作则,行军路过麦田,都要下马,牵马步行,怕践踏百姓的田地。但他对部下的堕落有些无可奈何,他认为国家处于战争期间,

要靠将军们卖命,不能不放纵一些。

一个叫杜弼的官员对高欢说,现在文武官吏如此贪腐,必须严惩才行。高欢说:“官场上贪污之风,由来已久。我如果过分强调纲纪,不能宽容的话,他们一旦都离我而去,我将如何立国?而且他们还都手握雄兵呀。说不定没有反掉他们,先把我反掉了。”

在他的纵容下,吏治、官风恶化到了极点。大将彭乐竟为了一口袋的黄金,把已经落到自己手上的敌方主帅给放走了。大臣们不仅自己贪腐,还教唆皇帝一起玩乐。高欢第九子高湛在位时,君臣一心,竞为贪纵,不断加重赋税劳役,耗尽民力,终至亡国。

宇文泰创新制度压缩了贪腐的空间

控制西魏政权的宇文泰集团和高欢集团同出自六镇。在三国之中,西魏及其后宇文氏建立的北周是最弱的。六镇之兵,高欢得其五,宇文氏仅拥一镇,南梁正朔相承,有文化优势。

与其他两国一样,宇文集团首先要面对的也是吏治问题。《周书》记载,当时有河北郡太守裴侠为官清正,百姓称颂他:“肥鲜不食,丁庸不取,裴公贞惠,为世规矩。”一次群臣拜见宇文泰时,宇文泰把裴侠拉到一边,对群臣说:“裴侠清廉,为天下最,你们中间自认有和裴侠一样的,可以和他站在一起。”群臣都低下了头,不敢吭声,于是宇文泰重赏裴侠。这也说明当时官员清廉的很少,裴侠被称之为“独立君”。

为了整治吏治,宇文泰将贪赃者放宽到满三十匹才处大辟死罪,这比《梁律》的满十匹处死和北魏北齐的“赃满一匹者死”都要宽松,但这是为了更好地执行法律。史书记载,北周“用法颇严”,一旦发现贪赃枉法的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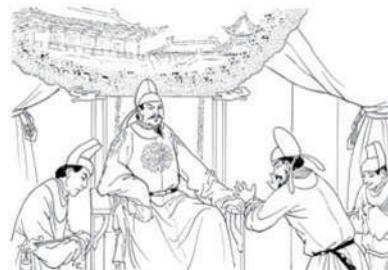
吏,即给予惩治。对于以前的贪官,北周还制定了“征备之法”,就是以前犯的事赦免,但只要有线索可以追查到的,一定要追查到底,记录在案,贪赃所得一定要追索回来。

宇文泰还依仗苏绰创新制度。苏绰是历史上少有的精通数学的政治奇才。他为宇文泰起草《六条诏书》,要求各级官吏抑制贪污,廉洁节约,清心思虑,秉公处理政务,并建立文案程式,所办事项都要绩效勾检,确保落实。对于财政收支,每年登记户口、土地、赋税,统计出下年度的国家赋税收入,然后量入为出。对于这样的制度创造,注《资治通鉴》的胡三省感叹道:“世有为主,必有能者出为之用;若谓天下无才,吾不信也。”宇文泰要求所有的官员必须熟记《六条诏书》和记账之法。对于财政收支中的一些疑难,甄鸾编有《五曹算经》,给出计算公式,虽然今天看来不很精确,但有了统一的标准。一切公开透明,监督也容易落到实处,极大压缩了贪腐的空间。宇文泰通过这一系列的制度建设,打造出一个强大的统治集团,被后世史家称之为“关陇集团”,成为北周、隋、唐的统治核心力量。

对官吏的严格约束,也有了更多减轻人民负担的空间。西魏北周进一步推行均田制,减轻赋役负担,国力蒸蒸日上。最初是高欢强,宇文泰弱。两国隔着黄河,最初每到冬天,宇文泰为防止高欢攻击,都要派士兵把边境上结冰的河流凿开。几年后,变成高欢派兵凿冰了。再过几年,北齐腐败更甚,被北周一举歼灭。梁武帝之子梁元帝建立的荆州政权也被北周所灭。代北周而起的隋唐,不仅统一中国,而且完善了籍账制度和法制制度,最终开创出被称为律令国家的盛唐时代。

(据《人民文摘》)

唐太宗贞观之治系造假?



《新唐书·食货志》这么描述贞观之治的成就:“至四年,米斗四五钱,外户不闭者数月,马牛被野,人行数千里不资粮。”就是说,贞观四年时社会生产力已得到最根本的恢复,社会治安已有最根本的改观,商业状况也得到最根本的扭转。

其实,用“米斗四五钱”来强调政绩,显然缺乏说服力。《汉书·食货志上》就说:“余甚贵,伤民;甚贱,伤农。民伤则离散,农伤则国贫。”意思是粮

价过低就会损害农民的利益,粮价过高又会危及国家的经济命脉,所以说粮价过低不但不能算是治道上的成功,反倒可能酿成普遍性的社会危机。

再说,唐代京畿地区根本不可能会有“米斗四五钱”的咄咄怪事。同样是《新唐书·食货志三》,开篇就说唐都长安所处的关中地区,虽称沃野,然而幅员有限,所出并不足供京师消耗,所以常要靠东南漕米的接济。而漕米须经水、陆转运,水路自江淮至东都洛阳,其运价便要占去货物本身价值的二成。再以车或驮转运至陕,算下来每斗又需费去运价五十钱。如此一路折腾,纵是那些米都是天下掉下来的,不要一文钱,“米斗四五钱”,也仅及洛阳至长安那段旱路运费的十分之一呢!

长安米贵,这是不争的事实。贞元年间,关中和三辅地区的米价创了“斗千钱”的高纪录,而当时的国家储备粮库——太仓的储米,也仅能维持

“天子六宫之膳不及十日”。所以,单高宗一朝,政府班子就曾有数次就食东都洛阳的经历。

贞元初年,当时的关中地区,还真有过一次谷贱的特例,宰相陆贽便建议政府趁机以平价向民间购买,计在途所费,到太仓后每斗谷子也得费“钱四十有余”,每斗米则要费“钱七十”。元和十五年(820年),李翱在《疏改税法》一文中介绍说,建中元年(780年),“米一斗为钱二百”,经过政府的平抑,到元和十五年,“米一斗为钱五十”。

贞观时的米价,仅为谷贱时米斗“钱七十”的十四分之一,是经过政府平抑之后“米一斗为钱五十”的十分之一,这可信吗?这样的数字只能是史官的伪造。那么出现在初唐那一幕天下大同的治世,就很值得怀疑了。

而当时的国际友人、高昌国的国王麴文泰,更一直认为初唐时的国力,根本比不上前朝,他曾对自己的国民

公开说过这样的话:“往吾入朝,见秦、陇之北,城邑萧条,非复有隋之比也。”麴文泰在贞观四年(630年)十二月入朝,这正是史臣最为称赞的一年,麴文泰沿路所见,却是“城邑萧条”,完全不同于《新唐书·食货志》的说法。

其实,综李世民一生,大唐帝国不仅在经济上无法与前朝比肩,在人口上也不及前朝甚远。李世民故去三年之后,有一次,他儿子高宗皇帝李治问户部尚书高履行道:“去年户口增加了多少?”高履行答道:“去年共增加十五万户。”李治顺便又问起隋代及现在的人户情况,高履行答道:“隋代开皇年间全国有八百七十万户,现在全国有三百八十万户。”说明经过唐代立国之后近四十年间的休养生息,其人口仍不足隋代全盛时的一半。

从两代经济与人口情况的对比,贞观时的国力可见一斑。

(据《老人报》)